公司代码:600183　　公司简称:生益科技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分红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股数为基数,向登记在册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8.00元（含税）,所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至下一次分配。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生益科技	600183	生益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芙云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西路5号	
电话	0769-22271828-8225	
传真	0769-22780280	
电子信箱	tzzgx@syst.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5年,电子行业掀起AI驱动的增长浪潮,技术创新与算力基础设施建设成为其核心引擎。

全球电子行业2025年总产值预计达2.809万亿美元,同比增长10%。细分领域分化明显:以AI服务器和数据中心为代表的算力基础设施受益于AI投资加码,以41.9%的增速遥遥领先;手机与PC分别增长7.5%和8.5%,消费电子温和增长;医疗、军工与航空航天等领域保持稳健增长;电视机同比下滑3.1%,成为唯一负增长市场。AI正重塑行业增长逻辑,增长动能从消费电子驱动加速转向AI基础设施驱动。全球PCB行业在AI服务器与高速网络设备需求带动下高速增长,Prismark预测2025年PCB产值达851.52亿美元,同比增长15.8%。

总体而言,在全球经济温和复苏但分化加剧的背景下,电子行业在AI驱动下进入超级周期,实现高速增长。但内需潜力相对不足、地缘政治扰动频发,仍为后续发展带来变数。

（一）主要业务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设计、生产和销售覆铜板和粘结片、印制线路板。生益科技立足于终端功能需求的解决者,始终坚持高标准、高品质、高性能,高可靠性,自主生产覆铜板、半固化片、绝缘层压板、金属基覆铜箔板、涂树脂铜箔、覆盖膜类等高端电子材料。产品主要供制作单、双面线路板及高多层线路板,广泛应用于高算力、AI服务器、5G天线、新一代通讯基站、大型计算机、高端服务器、航空航天工业、芯片封装、汽车电子、智能家居、工控医疗设备、家电、消费类终端以及各种中高档电子产品中。

（二）经营模式

生益科技一直秉承"及时提供满足客户要求的产品和服务并持续改进"的经营管理理念,从质量控制、新品创新、技术进步、成本管控、流程完善、快准交付等几方面来确保给客户及时提供所需的产品和服务,以此回馈客户对我们的长期支持。同时,我们倡导与供应商及客户建立"双赢(win to win)"的战略合作关系,构建互助共同体,创造供应价值链。

通过执行严格的质量标准,采取系统的质量控制体系,我们不断提升产品质量,高度关注产品的一致性和稳定性并为全球客户提供绿色的、安全的产品及优质的售前售后服务。通过与客户间的互访沟通、产品推介、技术交流等多种渠道,广泛征集客户意见,了解客户需求和感受,以雄厚的技术力量和先进的生产硬件为基础,为客户提供优秀的产品和服务,协助他们解决交付和品质问题,增强客户黏性。生益科技提倡以顾客的需求和期望来驱动内部的经营管理,并主动创新和优化,经三十多年的不断提炼和改善,极大地满足了顾客的需求和期望,生益科技的品牌已深深扎根于客户的心中。

多年来,生益科技紧跟市场发展的技术要求,与市场上的先进终端客户进行技术合作,前瞻性地做好产品的技术规划。生益科技自主研发的多个种类的产品取得了先进终端客户的认证,产品被广泛地应用于高算力、AI服务器、5G天线、通讯骨干网络、新一代通讯基站、大型计算机、路由器、高端服务器、移动终端、汽车电子、智能家居、安防、工控、医疗设备、大型显示屏、LED背光和照明、芯片封装及消费类等电子产品上,并获得各行业领先制造商的高度认可。

紧紧围绕"以客户为中心,以价值为导向"的理念,公司持续夯实提升内部管理,生产部门持续提升制造过程能力,深入推进精细化管理,持续打造精益工序和精益工厂,为更精益的生产管理和更稳定的产品品质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

（三）市场地位

根据美国Prismark调研机构对于全球刚性覆铜板的统计和排名,2013年至2024年,生益科技刚性覆铜板销售总额保持全球第二,2024年全球市场占有率达到13.7%。

公司自主研发的多系列新品参与市场竞争,大力开展自主创新,努力摆脱国外的技术和专利限制,大大缩短我国在该技术领域与世界先进水平的差距。2025年公司共申请国内专利47件,境外专利4件;2025年共授权专利38件,其中国内专利26件,境外专利12件。截止2025年底拥有435件授权有效专利。

公司早在2005年着手攻关高速封装基材技术难题,面临国外技术封锁的情况下,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目前已开发出不同介电损耗全系列高速产品,不同介电应用要求、多技术路线高频产品,并已实现多品种批量应用。与此同时,在封装用覆铜板技术方面,公司产品已在卡类封装、LED、存储芯片类等领域批量使用,同时突破了关键核心技术,在更高端的以FC-CSP、FC-BGA封装为代表的AP、CPU、GPU、AI类产品进行开发和应用。

在供应端,充分发挥公司良好的研发技术资源,主动与供应商共同开发各类材料,协助供应商改善制造和品控问题,推动其技术进步,满足了供应多元化的需求。在市场供应紧张的时候,确保了公司的交付和成本优势。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32,769,563,621.37	27,643,247,046.83	18.54	24,956,644,49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723,501,226.33	14,904,781,423.60	12.20	13,983,415,852.98
营业收入	28,431,138,459.44	20,388,330,213.56	39.45	16,586,072,808.80
利润总额	4,416,350,481.60	2,067,930,912.75	113.56	1,271,189,62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3,954,377.92	1,738,669,517.06	91.75	1,163,995,30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74,916,620.66	1,675,096,520.26	89.54	1,091,822,919.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3,633,309.36	1,456,120,554.83	262.17	2,743,136,883.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25	12.17	增加9.08个百分点	8.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9	0.74	87.84	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8	0.73	89.04	0.49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611,370,948.47	7,068,525,756.47	7,933,658,445.50	7,817,583,30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3,647,263.06	862,843,596.19	1,016,673,556.57	890,789,96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59,554,750.56	818,558,550.94	1,001,367,880.12	795,435,43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196,334.88	1,673,018,544.54	1,231,783,206.18	2,097,635,223.7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8,5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1,63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572,270,690	23.56	0	无		国有法人
东莞市国弘投资有限公司	0	322,740,539	13.29	0	无		国有法人
伟华电子有限公司	0	295,010,353	12.14	0	无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4,387,286	125,184,104	5.15	0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16,958	20,036,794	0.82	0	未知		未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科技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9,722,902	19,722,902	0.81	0	未知		未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航机遇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974,121	15,974,121	0.66	0	未知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9,572	14,309,328	0.59	0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05,600	10,918,894	0.45	0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4,600	9,415,200	0.39	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国弘投资有限公司和伟华电子有限公司均独立行使表决权,彼此间不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形。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5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公司自1998年上市以来,股权结构一直较为分散,无任何股东持股比例达到30%,没有任何单一股东可以对公司决策构成控制。截至本报告期末,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3.56%为第一大股东,东莞市国弘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3.29%为第二大股东,伟华电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2.25%为第三大股东。公司的股东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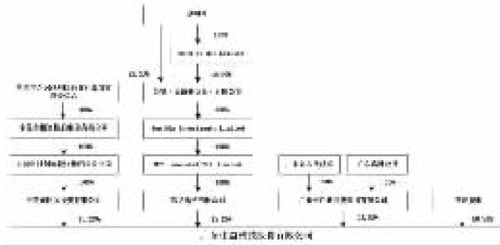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国弘投资有限公司和伟华电子有限公司均独立行使表决权,彼此间不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形,不存在股东单独或共同通过掌握较大比例的股份而控制股东大会的情况,因此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	26SYKEB	137198.SH	2029-02-02	2,000,000,000.00	0.01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生益科技MTN001	102280478.IB	2025-03-10	0	3.50

5.2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发行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债券名称: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3、债券简称:22生益科技MTN0014、债券代码:102280478.IB5、发行总额:人民币5亿元6、本计息期债券利率:3.50%7、兑付日:2025年3月10日

5.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生产各类覆铜板15,813.19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0.03%;生产粘结片22,241.24万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7.66%。销售各类覆铜板16,062.79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1.95%;销售粘结片22,254.51万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8.25%;生产印制电路板172.98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7.55%;销售印制电路板171.62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7.80%。实现营业收入2,843,113.8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9.45%;其中:

（1）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各类覆铜板3,255.92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6.17%;生产粘结片2,798.40万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3.73%;销售各类覆铜板3,392.55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1.86%;销售粘结片2,797.73万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5.08%;实现营业收入为353,648.6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93%;

（2）苏州生益科技有限公司合并生产各类覆铜板3,491.13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9.19%;生产粘结片7,277.24万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9.18%;销售各类覆铜板3,580.81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4.16%;销售粘结片7,291.33万米,比上年同期增长20.96%;实现营业收入为418,854.6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09%;

（3）江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各类覆铜板1,698.92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27.72%;生产粘结片3,940.36万米,比上年同期增长43.75%;销售各类覆铜板1,688.65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27.55%;销售粘结片3,872.80万米,比上年同期增长41.32%;实现营业收入为189,619.9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3.55%;

（4）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印制电路板172.98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7.55%;销售印制电路板171.62万平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17.80%;实现营业收入为949,376.3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2.57%。

1.经营回顾

2025年,AI热点贯穿全年,成为驱动公司经营增长和经营质量提升的重要主线。根据对2025年形势的预判,公司制定了"立足基本盘,决胜高端局"的经营策略,并紧贴市场变化主动策划和采取行动,争取更优的经营业绩。

2025年年初延续2024年第四季度的补库需求,叠加AI服务器新增的市场空间,第一季度行业形势整体向好,市场需求呈高端化发展,得益于近几年在AI端的产品认证布局以及在客户端的积累,需求已转化为实质性的订单;车载市场整体较为稳定,但以自动驾驶为核心的相关需求增长明显,我们都抓住了市场上的热点并转化为订单落地。由于市场需求不错且铜指上涨,玻璃布、铜箔等主要原材料涨价,也推动了下游客户加紧备库。考虑到原材料涨价的趋势以及供需矛盾,管理层在3月底策划了一次价格调整的行动,以转移上涨的原材料成本,减少负剪刀差。

第二季度延续稳健向上势头,服务器订单持续上量,笔电、游戏机等HDI订单增长迅猛,智能驾驶领域表现稳健;但市场分化明显,以家电为主的消费类电子市场出现下滑。另外,受美国关税政策影响,客户抓住90天对等关税的豁免期,提前下单,使得本季度乃至上半年整体接单较为火爆。由于主要原材料价格在第二季度经历了一轮明显的上涨,面对成本上行的压力,营销团队果断推动产品价格策略调整,争取了较好的利润空间。

"金九银十"的传统旺季在第三季度如约而至,但各市场领域表现不一。AI算力热度依旧,车载市场平稳上升,但家电类订单回落对复合基材销售形成冲击。我们充分发挥"多品种、小批量"和柔性制造优势,以交期和品质承接外溢订单,同时对以消费类订单为主的竞争对手采取灵活价格策略,做到争量保价,展现了经营韧性。

9月份,受美联储降息影响,大宗商品价格上涨推动原材料成本上升。第四季度,AI浪潮溢出效应显现。头部PCB客户产能受限后订单向二线客户转移,订单全面饱满;同时,电动汽车市场在补贴政策的推动下,需求大幅增加,我司前期布局的自动驾驶、智能座舱、雷达等汽车电子产品增速明显。然而,面对产能不足、铜指上涨以及玻璃布供应紧缺等多重挑战,高层密集走访供应商争取资源,深挖产能潜力,推动江西二期产能加速爬坡,精细策划并有效落地多轮价格调整方案,提升经营结果。

总体来看,公司在2025年紧紧抓住AI浪潮带来的机遇,灵活应对市场分化与成本波动,在订单饱满与产能承压的交织中超额完成了全年经营目标。

在市场开拓方面,紧密围绕公司战略与市场前沿,以创新驱动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在多个高增长、高技术壁垒的战略性产品市场主动出击,取得了突破性进展。

在内部管理方面,各职能紧密协同,提质增效。营运部门深入推进材料国产化,联动品管强化"品质前移",同时加大力度开发新供方,有效应对原材料波动并满足营销需求。品管推进供应商驻厂模式,从源头为材料品质保驾护航;以"强品管"第二阶段为抓手,持续完善品控体系。在生产制造端,针对全年产能吃紧的形势,系统落地一系列提产方案,通过设备改造和工艺优化,大幅提升瓶颈工序产能,以柔性制造保障客户交付需求;全面提升高端产品的制造能力与产品可靠性。各部门主动拥抱AI、RPA等新技术,尤其是在研发、工艺等场景中深度探索,同时持续推动务实高效的工作方式,提升价值创造。

总结2025年,面对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剧烈波动及外部宏观环境不确定性等重重挑战,营销、营运、研发、品管、生产制造以及各职能团队环环相扣、紧密协同、扎实行动,有效支撑了公司"立足基本盘、决胜高端局"的良好局面。

2.完成与经营密切相关的工作:

2-1 常规产品配方升级迭代并在集团内规模化应用,高速产品材料降本的集团化协同效应充分释放,在提升产品性能的同时持续提升成本竞争力。

2-2落地研发中心改革,集团合力进一步显现。多措并举实现集团研发资源统筹、优化及利用,包括明确各地研发重点方向、重点基础性研究项目与重点概念性产品开发,避免重复投入并提升研发成效;建立联席所长机制,推动总部与子公司密切对接,实现多个联合项目的加速突破和成果转化;助力各地高企认定、产学研合作项目等。

2-3品质管理进入微观时代,客户信任度持续提升。深入推进强品管工作,实现内杂管控从"可视"到"可控"的跨越,为高端产品品质稳定保驾护航。

2-4 立足交付保障,强化新品量产能力。针对重要项目,建立市场、研发、工艺联动团队,满足新品交付要求,为后续量产做好准备。

2-5 深化阳光采购机能和阳光采购体系,降本增效。针对辅料进行分级并建立集团统一的技术/质量标准,加强需求评估与寻源管理;针对零配件与外协工程,试行长期协议、统谈分采等方式,实现合作共赢;聚焦廉洁风险防控,加强对辅料、零备件的查抽审计与现场突击检查,有效落地阳光采购。

2-6 软材业绩持续增长,制造能力再上台阶。软材销量、销售额和盈利连续八年实现两位数以上增长,完成航天产品生产线升级、南通软板项目、封装胶膜产线三大项目,全部按既定计划顺利投产,为软材下一阶段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7 深入推进数字化建设,提质增效。重塑PLM系统,成立AI与研发深入融合专项小组,提升研发管理数字化水平;上线使用"益起建模",搭建了生益内部的"关系型数据"建模工具;在集团范围内全面推广RPA应用,加速业务数字化进程;集团订单自动复期上线使用,实现端到端无人化处理,提升响应客户效率。

2-8深化业财融合,以财务数据驱动经营改善。财务团队工作持续向"数据驱动经营"转变,通过数据挖掘、数据应用发现价值创造点;推动库存改善和半成品管理机制优化;协同业务部门应对外部成本变化,避免成本被动增加;在预算内控上,拉齐集团各公司审核标准、推动采购对标,构建商旅数据分析平台强化成本管控,将财务风控前移至业务前端。

2-9 控风险,提效能。面对用工政策变化,在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的同时,进一步规范用工管理;在重点业务部门试行HRBP模式,深入推进工作分析、绩效改进、人才培养的效果。在员工关怀方面,打造"向阳花开"员工服务平台,将员工衣食住行等后勤服务集于一站,提升员工日常办事便利度和认同感;建成启动公司健身房,通过更完善的硬件条件和使用管理传递健康生活、快乐工作的理念。

2-10 ESG实践从合规走向标杆,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凭借在环境、社会及治理维度的系统性深耕,年内荣登Wind中国上市公司ESG最佳实践100强榜单,并荣获多项ESG奖项,以标杆实践引领行业可持续发展进程。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票简称:生益科技　　股票代码:600183　　公告编号:2026-021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益科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有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有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回购注销前述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15,560股,回购价格为8.24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核实〈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5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独立董事卢馨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由于公司换届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卢馨女士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从2024年6月5日起,其征集投票权的后续相关事宜由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赵彤先生代替,公司于2024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变更公开征集投票权受托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3、2024年5月23日至2024年6月2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6月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49）。

4、2024年6月1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50）。

5、2024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确定2024年7月4日为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以10.04元/股的价格向733名激励对象授予5,893.8947万股限制性股票。

6、2024年8月1日,公司完成了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手续,向727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限制性股票5,805.8848万股。

7、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24年10月28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25年1月14日实施向2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37,200股,激励对象人数由727人变更为725人,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5,805.8848万股调整为5,802.1648万股。

8、2025年3月2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向2名因个人原因离职、2名因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的激励对象回购注销合计97,6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激励对象人数由725人变更为723人,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5,802.1648万股调整为5,792.4048万股,其中,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2,316.2662万股,激励对象为721人。

9、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激励对象名单、解除限售条件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10、2025年6月10日,公司披露《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2025年6月12日实施向4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97,600股。

11、2025年8月15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向5名因个人原因离职的激励对象回购注销合计143,7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激励对象人数由723人变更为718人,第二、三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476.1386万股调整为3,461.7686万股。

12、2025年10月29日,公司披露《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2025年10月31日实施向5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43,700股。

13、2026年4月22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向4名（共108,060股限制性股票）因个人原因离职、1名（第二期限制性股票7,500股）因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的激励对象回购注销合计115,56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激励对象人数由718人变更为714人,第二、三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将由3,461.7686万股调整为3,450.2126万股,其中,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为1,724.7313万股,解除限售人数为713人。

14、2026年4月22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激励对象名单、解除限售条件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一）回购注销原因及数量

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其持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08,060股,有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其持有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7,500股,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辞职、因个人原因被解除劳动关系的:在情况发生之日,其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进行回购注销。"及"根据本公司《考核办法》,目前对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共有合格与不合格两档。考核结果为合格的激励对象即通过考核,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激励对象即未通过考核。公司业绩目标达成且激励对象通过个人绩效考核,则激励对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以上任一条件未达成,则激励对象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上述人员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前述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15,560股。

（二）回购价格及资金来源

由于公司已分别于2025年5月23日、2025年9月25日实施每10股派现金红利6.00元（含税）、每10股派现金红利4.00元（含税）的2024年年度、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同时拟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拟以分红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8.00元（含税）,前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进行审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计划先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再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未能解除限售,对应的现金分红由公司收回。"因此,本次回购价格为8.24元/股（10.04-0.60-0.40-0.80=8.24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股份回购注销实施后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115,560股,公司总股本由2,429,119,230股减少至2,429,003,670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1、有限售条件股份	34,617,686	-115,560	34,502,126
2、无限售条件股份	2,394,501,544	0	2,394,501,544
合计	2,429,119,230	-115,560	2,429,003,670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骨干员工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骨干员工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公司和股东创造价值。公司后续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有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有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审计委员会同意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15,560股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8.24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后续应按照《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办理股份回购注销登记及减少注册资本等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上网公告文件

1、《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股票简称:生益科技　　股票代码:600183　　公告编号:2026-017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要求,公司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结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制定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2025年,公司按照行动方案有序推进相关工作的开展,在市场、研发、运营管理、公司治理等多方面持续发力,实施情况和实施效果主要如下:

一、深耕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做强做大覆铜板为主业的战略,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持续大力推进市场认证并加大力度对海外市场尤其是AI、服务器、算力等重要领域的核心终端开发,保持车载领域的既有优势并加大国内市场的布局,凭借敏锐的市场洞察、灵活的策略调整和高效的团队协作,取得了优于同行的经营业绩。这一成绩得益于我们多年坚持的"全系列产品、全方位市场"的战略布局,也是坚持技术和管理双轮驱动的成果。下属子公司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坚持"市场引领,双轮驱动"的经营理念,聚焦高端领域市场拓展,加大研发投入,推进提产扩产进程,同时强化质量管理,以质量筑牢根基,2025年高附加值产品占比提升,使公司在中高端市场的竞争优势得到进一步巩固。公司实现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大幅增长的较好业绩。

二、坚持共享成果,积极回报投资者

公司秉承"股东、员工、社会"三共享原则,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在兼顾经营业绩、资金使用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积极通过现金分红回馈投资者,与投资者分享经营成果,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2025年5月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57,616,318.00元,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84%。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发展阶段,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继续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努力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公司实施了2025年中期分红,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71,705,172.00元,占2025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68%。

三、持续加强研发投入,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针对行业、领域发展中的重大关键性、基础性和共性技术问题,持续不断地对具有重要应用前景的科研成果进行系统化、配套化和工程化研究开发,为适合企业规模生产提供成熟配套的技术工艺和技术装备,不断地推出具有高增值效益的系列新产品。

AI 大算力的相关产品对信号传输速率和带宽都提出了新的要求,对承载信号通道的覆铜板材料也提出了更低损耗的要求,AI 服务器相关硬件设备升级迭代非常快,产品形态也同以往有线产品有较大差异,配合客户提出的新架构和新的材料需求,在公司强大的管理体系,技术平台上,一直快速给予解决方案,同客户一起攻关,在新品验证上给予及时交付,可以很好的响应客户的要求。公司正积极同国内外各大终端就GPU和AI展开相关项目开发合作,并已有产品在批量供应,公司将持续为终端和PCB客户提供更具有性能挑战的材料。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高效传递价值

公司严格落实信息披露监管要求,持续完善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强化信息披露工作,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公司在定期报告披露后及时召开业绩说明会,在与投资者沟通交流过程中,充分了解投资者诉求、解答投资者疑问、听取投资者意见与建议,及时传递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财务状况、产品进展等信息,充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提升投资者对行业和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感。同时,公司形成常态化工作机制,通过股东会、投资者热线、上证e互动平台、公司邮箱、设立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全面深入的沟通,及时回应投资者关注的问题,增进彼此的了解和信任,建立了更加稳定、健康的投资者关系,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五、坚持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并完善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层之间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形成了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运营决策机制。此外,公司还设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并制定相应的议事规则,各个委员会职责明晰、运行有序,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控制决策风险。

公司有序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由董事会办公室作为沟通服务机构,专门负责组织交流、会议议案材料编制、信息反馈等工作,公司及时向独立董事汇报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并提交相关文件,为独立董事工作提供便利条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实际经营情况推进取消监事会相关工作,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原监事会职权,并同步完成相关制度的修订与废止工作;同时,公司制定市值管理制度,以聚焦主业,综合考量宏观经济、市场波动等因素,通过优化内部管理、加强信息披露、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多种方式,提高经营效率、盈利能力、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公司基本面,从而推动公司价值全面提升。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与"关键少数"群体始终保持紧密沟通。公司积极做好监管政策研究学习,及时传达监管动态和法规信息,确保"关键少数"能够迅速地对其适应不断变化的监管环境;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广东证监局等监管机构以及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各类培训,以及督促其积极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持续提升上述人员的履职能力和风险意识。

七、风险提示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股票简称:生益科技　　股票代码:600183　　公告编号:2026-015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
- 拟以分红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8.00元（含税）,所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至下一次分配。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33,954,377.92元;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333,155,883.55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2025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33,315,588.36元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877,989,960.22元。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分红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8.00元（含税）,所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至下一次分配。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若以公司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2,429,119,2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8.00元（含税）,共派现金红利1,943,295,384.00元,2025年度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58.29%。

公司于2025年9月实施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4.00元（含税）,共派现金红利971,705,172.00元,占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26,490,859.25元的68.12%。

综上,2025年半年度及2025年年度拟分配现金分红金额共计2,915,000,556.00元,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87.4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其他情况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2025年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说明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915,000,556.00	1,457,616,318.00	1,064,048,620.5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33,954,377.92	1,738,669,517.06	1,163,995,300.44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877,989,960.2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1)	5,436,665,494.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3)	2,078,873,065.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4)=(1)+(2)	5,436,665,494.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5)=(4)/(3)	261.52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上图2025年度的现金分红总额,包括已在2025年9月实施的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2025年度利润分配（需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是以公司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2,429,119,230股为基数进行的测算。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该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适应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对公司日常经营的现金流转以及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83　　证券简称:生益科技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

2、本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0183
公司简称	生益科技
公司名称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2026年1月修订）》 中国财政部《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试行）》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工作指南》 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等《中国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CASS-ESG6.0）之一般框架》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GRI Standards）》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企业行动指南》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__董事会、ESG管理小组和专项工作小组__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__ESG管理小组负责监督ESG工作实施进展,每年度评估公司ESG绩效并向董事会汇报,董事会审议每年度ESG报告及其他相关重大事项__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 ,相关制度或措施为__ ESG管理小组负责监督ESG工作实施进展,董事会负责对ESG重大事项及议题实施审议、评估与监督__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政府及监管机构	环境合规（污染和废弃物） 排污许可与环保监测 安全生产与危险化学品管理 节能减排与碳排放管理 产业政策与技术升级	监管检查与现场审查 环保数据在线监测平台 政府调研与政策沟通会议 信息披露与监管报送
股东/投资者	公司治理与风险管理 经营绩效与战略发展 ESG管理与气候风险 技术研发投入与行业竞争力	股东会 e互动平台 业绩说明会 定期报告与ESG报告
客户	产品质量与可靠性 供应链稳定性 环保合规 冲突矿产管理 研发能力与技术支持	客户审核与现场审计 产品质量会议 客户满意度调查 技术交流与联合研发
员工	职业健康与安全生产 薪酬福利与职业发展 工作环境与劳动保护 员工培训与技能提升	员工满意度调查 工会沟通渠道 内部沟通会议 员工培训平台
供应商	供应链合规与商业道德 环境与社会责任要求 原材料质量与稳定供应 冲突矿产与负责任采购	供应商评估与审核 供应商培训与会议 供应商行为准则签署
社区与公众	环境影响与污染控制 企业社会责任与公益活动 就业机会与地方经济发展	信息披露平台 公众沟通与开放日 公益活动与社区合作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2	污染物排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
3	废弃物处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4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5	能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6	水资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7	循环经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8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9	供应链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10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11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12	员工权益与发展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3	职业健康与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14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15	反不正当竞争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不正当竞争
16	公司治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说明: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科技伦理、平等对待中小企业、尽职调查、利益相关方沟通、社会贡献、乡村振兴议题对公司不具有重要性,相关议题均已在报告中解释说明。

股票简称:生益科技　　股票代码:600183　　公告编号:2026-023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713名。
-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724.7313万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71%。
- 本次限制性股票办理完解除限售手续后,在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益科技"）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713名激励对象持有的1,724.7313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核实〈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5月2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独立董事卢馨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由于公司换届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卢馨女士任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从2024年6月5日起,其征集投票权的后续相关事宜由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赵彤先生代替,公司于2024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变更公开征集投票权受托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3、2024年5月23日至2024年6月2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6月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4-049）。

4、2024年6月1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50）。

5、2024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确定2024年7月4日为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以10.04元/股的价格向733名激励对象授予5,893.8947万股限制性股票。

6、2024年8月1日,公司完成了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手续,向727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限制性股票5,805.8848万股。

7、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24年10月28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25年1月14日实施向2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37,200股,激励对象人数由727人变更为725人,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5,805.8848万股调整为5,802.1648万股。

8、2025年3月2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向2名因个人原因离职、2名因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的激励对象回购注销合计97,6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激励对象人数由725人变更为723人,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5,802.1648万股调整为5,792.4048万股,其中,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2,316.2662万股,激励对象为721人。

9、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0、2025年6月10日,公司披露《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2025年6月12日实施向4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97,600股。

11、2025年8月15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向5名因个人原因离职的激励对象回购注销合计143,7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激励对象人数由723人变更为718人,第二、三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476.1386万股调整为3,461.7686万股。

12、2025年10月29日,公司披露《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2025年10月31日实施向5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43,700股。

13、2026年4月22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向4名（共108,060股限制性股票）因个人原因离职、1名（第二期限制性股票7,500股）因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的激励对象回购注销合计115,56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激励对象人数由718人变更为714人,第二、三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将由3,461.7686万股调整为3,450.2126万股,其中,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为1,724.7313万股,解除限售人数为713人。

14、2026年4月22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激励对象名单、解除限售条件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情况

批次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	授予股票数量（股）	授予人数
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年7月4日	10.04元/股	58,058,848	727人

（三）历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批次	上市流通日	解锁数量（股）	已回购注销股票数量（股）	回购原因	剩余未解锁股票数量（股）
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5年7月4日	23,162,662	134,800	离职、业绩未达标	34,761,386
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见注释1	17,247,313	259,260	离职、业绩未达标	17,254,813

注释1: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后续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相关解除限售手续,并于上述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前发布相关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二、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时间安排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时间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的30%,本激励计划授予日为2024年7月4日,第二个限售期将于2026年7月3日届满,限制性股票将于2026年7月4日进入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二）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情况

1、公司符合解除限售条件

解除限售条件	是否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说明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公司业绩考核条件: 以2023年度公司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基础,202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不低于44%。 注:（1）上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经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2）上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包含本次及其他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通过收购行为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其经营结果不纳入业绩考核范围,需剔除相关公司的经营结果对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影响作为计算依据;收购苏州生益少数股权,由于此前已完成审议程序,未来完成工商变更等程序,将纳入业绩考核范围。	202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174,916,620.66元,202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91,822,919.48元,202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比2023年度增长190.79%,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根据业绩完成情况,按照以下规定分别确定该期解除限售比例: ①考核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达到或超过100%,则当期待解除限售部分的实际解除比例为100%; ②考核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实现85%（含85%）-100%（不含100%）,则当期待解除限售部分的实际解除比例为80%; ③其余任何情形下,当期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可解除。	满足全额解除限售条件。

2、激励对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

解除限售条件	是否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说明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⑦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的。	激励对象未发生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共有合格与不合格两档。考核结果为合格（即绩效考核结果不低于60分）的激励对象即通过考核,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激励对象即未通过考核。	714名激励对象中有713名2025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不低于60分,满足解除限售条件;有1名2025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低于60分,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此激励对象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综上,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均已满足,其中,有1名激励对象2025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低于60分,不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其持有的7,500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713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724.7313万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具体情况

1、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713人。

2、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724.7313万股,约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242,911.9230万股的0.71%。

3、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股）	第二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其获授数量的比例
1	陈仁喜	董事长	400,000	120,000	30%
2	曾红慧	总经理	800,000	240,000	30%
3	唐芙云	董事会秘书	400,000	120,000	30%
4	曾耀德	总工程师	700,000	210,000	30%
5	林道焕	总会计师	600,000	180,000	30%
董事、高管小计			2,900,000	870,000	30%
其他激励对象小计			55,158,848	16,377,313	30%
合计			58,058,848	17,247,313	30%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陈仁喜委员与表决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其余委员同意该议案。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次可解除限售激励对象的资格符合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层面业绩指标满足解除限售条件,且激励对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与其在2025年度的考核结果相符,提请公司董事会在限售期届满后按照相关规定为713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对本次公司解除限售事项进行了严格的审核,认为:公司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713名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符合《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的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条件,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713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第二个限售期限制性股票1,724.7313万股解除限售。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解除限售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将于2026年7月3日届满,《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可以在限售期届满后按照相关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本次解除限售的具体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解除限售事宜办理必要手续并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七、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2024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83　　证券简称:生益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6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高性能覆铜板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第二工厂"项目（以下称"高性能覆铜板项目"）
- 投资金额:约52亿元人民币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本次项目投资已经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项目方案存在变更的可能性;项目建设用地最终能否成功交易以及能否顺利开展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实施尚需政府立项核准及报备、环评、能评、报规划、施工招标和取得施工许可证等前置审批工作,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核准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本项目投入运营后的经营业绩可能面临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工程施工周期变化等方面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项目投资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压力。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生益科技"）与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松山湖管委会"）经友好协商,并在东莞市政府同意推动公司万江老厂区地块收储工作,采用一揽子解决方案的基础上,双方就公司投资建设高性能覆铜板项目的相关事项达成合作意向,签订《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项目投资意向协议》（以下称《项目投资意向协议》）,以满足高性能覆铜板持续增长的需求。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1月5日披露的《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就前述万江老厂区地块收储事宜,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东莞生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前期公司已将万江老厂区地块划拨至此子公司）与东莞市万江街道办事处签署《土地及房产收回补偿合同》,就总土地面积为91,882.69平方米,涉及建筑面积110,596.48平方米确定收回补偿,合计补偿金额为217,978,356.73元（含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土地收储有关政策的相关规定,对上述土地收储款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会计处理及相关财务数据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

依据与松山湖管委会签订的《项目投资意向协议》,有关部门对公司意向地块的招拍挂程序及董事会的授权,公司拟近期竞买该土地,并在此土地上投资建设高性能覆铜板项目。公司经营层按照董事会的授权,有序推进项目开展,并依据工作计划,确定项目的具体投资情况。

高性能覆铜板项目总投资约52亿元,其中土地购置成本约2.0亿元,生产主设备投入约23.7亿元,厂房土建工程及配套投入约15.7亿元,配套设备设施约6.6亿元,信息管理系统约2.0亿元,铺底流动资金约2.0亿元。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
投资标的名称	高性能覆铜板项目
投资金额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520,000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3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高性能覆铜板项目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时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事前认可。

（三）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说明。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1、项目定位

高性能覆铜板项目投资总额约52亿元,以生产高性能覆铜板为主,计划2026年启动项目。

2、项目选址

项目选址东莞市企石镇海湖片区东平大道与江南大道交汇处东南侧,计划用地约295亩。

3、产品方案

根据市场分析、公司发展战略以及现有产品情况,本期项目产品定位为汽车领域用、5G通讯领域和AI服务器用高频、高速产品,封装领域用封装基板材料产品及高密度产品。

4、产能规划

项目建设以生产高速、汽车、封装等领域用基材为目标,预计年产能4,800万平方米（约3,840万张）及10,000万米商品粘结片。

5、投资估算及可行性分析

项目投资约52亿元,计划分两期建设完成,项目一期投资约30亿元,预计2028年开始投产;二期投资约22亿元。

项目分两期建设,两期生产能力达到100%（此处生产能力指实际生产能力,考虑到正常生产必要的停机）时的年销售收入估算总额为929,502万元,扣除总成本费用和销售税金及附加后的利润总额约为139,008万元。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项目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投资新项目
项目名称	高性能覆铜板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详见投资标的概况
建设地点	东莞市企石镇海湖片区东平大道与江南大道交汇处东南侧,计划用地约295亩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520,000（最终以项目建设实际投资为准）
上市公司投资金额（万元）	520,000（最终以项目建设实际投资为准）
项目建设期（月）	14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是 □否

（2）各主要投资方出资情况

该项目由生益科技以自有资金投资建设。

（3）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该项目已启动前期工作,目前正在推进中。

（4）项目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①项目市场定位

当前,全球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深度演进,以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5G/6G通信为代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正成为行业增长的核心领域。作为上述产业关键基础材料的覆铜板,其供应链韧性与产能布局直接关系到电子信息产业链的安全稳定。从全球市场格局看,AI算力爆发式增长正驱动覆铜板材料向超低损耗、超高频段加速迭代。据行业数据显示,2025年全球AI覆铜板市场规模预计达22亿美元,实现同比翻番;同时,5G基站建设、新能源汽车等细分赛道将持续推动金属基、无卤等高性能覆铜板快速提升,预计到2030年基站用覆铜板市场规模将突破120亿元,年复合增速达9.2%。

此次在东莞总部周边布局华南第二生产基地,具有多重战略意义:一是打造高端材料专业化制造基地,破解高端材料"卡脖子"产能瓶颈;二是优化区域产能布局,提升供应链韧性和应急保障能力,在复杂外部环境下确保重点客户、重点领域产品的稳定供应。

②项目可行性分析

从宏观产业周期、应用场景变革、技术突破优势、行业发展趋势、政策环境支撑、区域产业禀赋、项目实施模式等多个维度综合研判,本项目具备充分的可行性。项目的实施,将有力支撑公司抢抓高端材料爆发式增长的机遇,为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高性能覆铜板项目建设完成后,有利于公司抢抓当前高端材料市场爆发式增长机遇,也是公司突破发展瓶颈、优化产能结构、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战略抉择,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服务电子信息产业链安全具有重要作用。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一）项目方案存在变更的可能性;

（二）项目建设用地最终能否成功交易以及能否顺利开展存在不确定性;

（三）项目实施尚需政府立项核准及报备、环评、能评、报规划、施工招标和取得施工许可证等前置审批工作,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核准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四）本项目投入运营后的经营业绩可能面临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工程施工周期变化等方面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五）项目投资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压力,公司将统筹资金安排,合理确定资金来源、支付方式、支付安排等,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六）本项目投资规模及内容等仅是结合市场环境进行的合理预估,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距,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七）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83　　证券简称:生益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7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湖南绿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7,400万元	0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额度预计	是
汨罗万容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0		
永兴鹏琨环保有限公司		26,730万元		

注:担保余额是截至2026年3月31日,下同。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7,4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8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生益科技"）为满足控股孙公司湖南绿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晟环保"）及其全资子公司汨罗万容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汨罗万容"）和永兴鹏琨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兴鹏琨"）（三家公司统称"下属控股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为绿晟环保及其全资子公司汨罗万容和永兴鹏琨拟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为2.74亿元（包括现有担保、新增担保及对现有担保的展期、置换或者续保等）,期限为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有效期限及2.74亿元担保额度内决定并处理公司对其担保的相关事宜。具体情况以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在有效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任意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2.74亿元。

由于被担保人永兴鹏琨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有关规定,本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绿晟环保以汨罗万容及永兴鹏琨的应收账款质押给公司,绿晟环保其他股东以其所持有的绿晟环保股份质押给公司（东莞市国弘投资有限公司除外,已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全体董事均表决同意,该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且发表书面审核意见。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如有）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生益科技	绿晟环保	43.65%	12.81%	0	2.74亿元	1.64%	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是
生益科技	汨罗万容	43.65%	46.14%	0				否	是
生益科技	永兴鹏琨	43.65%	70.74%	2.673亿元				否	是

注:以上资产负债率是截至2025年12月31日。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湖南绿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东莞生益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持股43.65%; 东莞益晟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3.35%; 郴州金鹏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1.91%; 东莞市君诚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股10.25%; 东莞市国弘投资有限公司持股8%; 胡鹏飞持股10.97%;武志成持股1.87%。	
法定代表人	胡鹏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800MA4W0BL15A	
成立时间	2016-11-22	
注册地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林邑路89号搏宇诚电子有限公司生活配套项目综合楼301-3号	
注册资本	230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861.94
	负债总额	3,952.28
	资产净额	26,909.66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500.67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汨罗万容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湖南绿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祝更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81MA4L3R5H4R	
成立时间	2016-04-14	
注册地	湖南省汨罗循环经济产业园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固体废物治理,工业固废无害化、资源化利用,危险废物治理、资源化利用及其产品的销售,废旧物资回收（含金属）加工、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保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其他专业咨询,货物及技术出口服务（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市政工程设计服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工程环保设施施工,城市道路和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其它电力生产,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666.27
	负债总额	5,382.53
	资产净额	6,283.74
	营业收入	5,269.87
	净利润	-495.46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永兴鹏琨环保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湖南绿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胡鹏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1023MA4LPERC8B	
成立时间	2017-05-24	
注册地	湖南省郴州市永兴县经济开发区柏林工业园	
注册资本	2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固体废物治理;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加工;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贵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946.16
	负债总额	38,867.17
	资产净额	16,078.99
	营业收入	82,176.46
	净利润	5,606.0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际业务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由所涉及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是为了满足下属控股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的需要;虽然部分下属控股公司资产负债率已超过70%,但公司能对该等公司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会因为其提供担保而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担保风险可控。虽然下属控股公司的其他股东没有同比例担保,但是公司对下属控股公司经营和财务具有控制力,能有效控制风险,并且为此次对下属控股公司的担保设置了反担保,能更好维护公司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绿晟环保、汨罗万容及永兴鹏琨是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为满足其经营需要而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此次担保设置了反担保,能更好维护公司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

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并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属于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促进被担保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程序合法、规范,符合公司的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此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0元,公司及下属公司对下属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74,000,000.00元,其中,公司对下属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74,000,000.00元,下属公司对下属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公司及下属公司对下属公司累计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83%。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股票简称:生益科技　　股票代码:600183　　公告编号:2026-019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需提交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公司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我们已经详细审阅有关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及相关资料,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合理、充分,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价格;定价公允,体现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我们一致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议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2、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就《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阅,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其中,邓春华委员与表决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并发表以下书面审核意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持续性业务。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邓春华委员与表决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其余审计委员会委员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应到董事12名,实到董事12名。该议案关联董事邓春华、唐镇川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此项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执行及超额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25年度的预计值（元）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实际与预计的超额情况（元）	超额原因说明
采购货物	原材料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0,600,000.00	118,807,171.02	0.66	–	–
采购货物	原材料	联瑞新材（连云港）有限公司		360,088.51	0.002		–
采购货物	原材料	扬州天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5,436,200.00	85,212,394.71	0.47	–	–
采购货物	原材料	山东星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40,768,141.59	0.23	–	–
采购货物	环保材料	汨罗万容电子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1,740,000.00	2,420,818.14	0.41	680,818.14	业务量增加
采购货物	环保材料	万容日丽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144,000.00	36,000.00	0.01	–	–
采购货物	设备	湖南万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	–	–	–
销售产品、商品	原材料	联瑞新材（连云港）有限公司	6,000,000.00	7,843,371.66	18.93	1,843,371.66	业务量增加
销售产品、商品	原材料	扬州天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480,680.00	9,700,045.65	23.41	1,219,365.65	业务量增加
销售产品、商品	原材料	山东星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
销售产品、商品	覆铜板	威海世一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	466,961.50	0.003	–	–
销售产品、商品	覆铜板	广东佛智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	128,134.96	0.001	–	–
销售产品、商品	线路板	上海蛮酷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6,273.76	0.0001	–	–
销售产品、商品	线路板	江苏蛮酷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	–	–	–
销售产品、商品	线路板	浙江蛮酷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40.00	0.00001	–	–
销售产品、商品	环保材料	郴州万容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	28,495.58	0.003	28,495.58	业务量增加
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513,466.36	26.90	513,466.36	业务量增加
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	联瑞新材（连云港）有限公司	–	481,324.08	25.22	481,324.08	业务量增加
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	山东星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	–
提供劳务	环保业务	湖南万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4,481.13	0.04	1,981.13	业务量增加
提供劳务	环保业务	湖南万容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12,500.00	9,598.11	0.09	–	–
提供劳务	环保业务	长沙市望城区万容固体废物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5,000.00	–	–	–	–
提供劳务	环保业务	浏阳市蓝岛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5,000.00	–	–	–	–
关联租赁	租赁（租出）	东莞生益君度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8,719.80	0.07	–	–
合计			382,235,880.00	266,796,526.56	–	4,768,822.60	

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上超额情况未达到董事会审批权限,基于经营的需要,由公司管理层确定执行,现提请董事会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确认。

（三）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26年度的预计值（元）	2026年年初至2026年3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度的预计值（元）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元）	2026年预计金额与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货物	原材料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36,236,466.44	0.59	120,600,000.00	118,807,171.02	业务量增加
采购货物	原材料	联瑞新材（连云港）有限公司		257,699.12	0.004		360,088.51	业务量增加
采购货物	原材料	扬州天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6,000,000.00	26,010,586.72	0.43	125,436,200.00	85,212,394.71	业务量增加
采购货物	原材料	山东星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00.00	13,671,185.84	0.22	100,000,000.00	40,768,141.59	–
采购货物	环保材料	汨罗万容电子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870,000.00	34,068.58	0.03	1,740,000.00	2,420,818.14	–
采购货物	设备	湖南万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	–	500,000.00	–	–
销售产品、商品	原材料	联瑞新材（连云港）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64,090.62	14.04	6,000,000.00	7,843,371.66	业务量增加
销售产品、商品	原材料	扬州天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00.00	3,998,447.43	27.20	8,480,680.00	9,700,045.65	业务量增加
销售产品、商品	原材料	山东星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销售产品、商品	覆铜板	广东佛智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	40,745.69	0.001	300,000.00	128,134.96	–
销售产品、商品	线路板	上海蛮酷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220.96	-0.00003	7,000,000.00	7,313.76	–
销售产品、商品	环保材料	郴州万容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50,000.00	4,424.77	0.002	–	28,495.58	–
销售产品、商品	设备	湖南万容泰禾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80,000.00	–	–	–	–	–
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	–	–	513,466.36	–
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	联瑞新材（连云港）有限公司		–	–	–	481,324.08	–
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	山东星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10,000,000.00	–	–
提供劳务	环保业务	湖南万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	–	2,500.00	4,481.13	–
关联租赁	租赁（租出）	东莞生益君度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2,179.95	0.70	10,000.00	8,719.80	–
合计			437,715,000.00	82,317,674.20	–	381,069,380.00	266,283,966.95	–

（下转B466版）